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新聘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变更原因：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已满，为更好地保证公司审计工作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服务需求，经履行邀标招标程序并根据中标结果，公司拟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3、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均无异议。

4、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2013 年 01 月 18 日

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3 层 1601

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数量为 88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503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30 余

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77,870.57 万元，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 75,128.95 万元，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 29,585.26 万元。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4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农、林、牧、渔业、建筑业等。

审计收费 5,851.01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7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经审计）：9,490.14 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40,000.00 万元。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风险基金的计提及职业保险的理赔额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无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需承担民事责任的诉讼。

待审理中的诉讼案件如下：

序号	诉讼地	诉讼案由	诉讼金额	被告	案情进展
1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截止 2026.08.20，累计收到 70 份诉讼案件）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累计诉讼金额人民币 76,386,929.56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府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6）鄂 01 民初 5 号、68 号、425 号、431 号、496 号判决结果，中审亚太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2	北京市西城区红莲南路 59 号院北京金融法院审判二庭（截至 2026.08.31，累计收到 6 份诉讼案件）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北京金融法院已合并审理，累计诉讼金额 994,863.40 元，其中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报告后涉及金额 11,734.62 元	北京易迅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 年 8 月 31 日收到并案后案号（2026）京 74 民初 2136 号应诉通知书；目前已按规定时限提交答辩状，案件正在审理中

案件 1 判决结果已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案件 2 正在审理中。以上案件均不会对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行业惩戒 1 次。

2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审计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厉卫东，于 2014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自 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24 年开始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及 8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袁德斌，于 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2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等审计业务，2023 年开始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6 年开始作为本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报告，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10 份。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琳琳，于 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18 年开始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2026 年开始作为本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复核 7 家上市公司及 22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厉卫东、签字注册会计师袁德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琳琳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厉卫东、签字注册会计师袁德斌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琳琳，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结合公司年度报告相关审计所需配备的各级别工作人员与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收费标准等因素确定。

本期审计收费 69 万元（含增值税），较上期审计费用不变。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19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保留审计意见

公司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已满，为更好地保证公司审计工作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服务需求，经履行邀标招标程序并根据中标结果，公司拟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表示无异议。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也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有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续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恰当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能独立对上市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能满足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需求，

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